

#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## 印花稅大額憑證繳款書開立申請書

發單日期： 年 月 日  
繳納日期： 年 月 日

填寫範例

管 理 代 號 流 水 號、檢 查 號	憑 證 書 立 期 日 期	憑 證 名 稱	不 動 產 地 段、地 號、門 牌 號 碼、收 據 號 碼、工 程 ( 標 案 名 稱 )	件 數	憑 證 金 額	稅 率	應 納 稅 額
免填	106.6.28	承攬契據	桃園市政府 000 局外牆整修工程	1	11,168,000 元(未稅)	1%	11,168 元

對方(公司)名稱：桃園市政府 000 局 負責人：○○○ 電話：03-3000000  
統一編號：11111111 行動電話：  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 9999 號

申請人：大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蓋章：大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印 負責人：林大明 蓋章：林大明印  
統一編號：22222222 身分證字號：H111111111  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8888 號 電話：03-3999999

代理人： 蓋章： 電話：  
身分證字號： 行動電話：  
地址：

是  否 委託本(分)局代理 臺端經由網路開立印花稅稅單 委託人：

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6 月 2 8 日

- 說明：
- 一、領取繳款書向代收稅款處繳納後，繳款書證明聯黏貼於憑證上，並加蓋騎縫章，以代替實貼印花稅票。
  - 二、未依限繳納稅款致發生短漏貼印花稅票者，應依印花稅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處以漏貼稅額 5 倍至 15 倍罰鍰。
  - 三、應納稅額尾數不足一元者免納。

繳款書郵寄地址： 同申請人地址  同代理人地址  通訊地址：  
 e-mail: \*\*\*\*\*@\*\*mail.com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  
招標文件參考案例注意事項

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- 1. 辦理採購時，應確認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頒布之招標文件最新版本製作，以免誤用過時之版本。
- 2. 本案例僅供參考，學校辦理採購應視個案之特性及實際需要，修改本參考案例後再行利用，不得未經檢討，即逕予採用。
- 3. 本參考案例之條文內容，亦得增刪。
- 4. 相關法令如有異動時，亦應進行修正本參考案例之內容。

